

(上接 02 版) 毫不动摇坚持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始终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我军各项建设的首位,永葆人民军队性质、本色、作风;贯彻积极防御的军事战略方针,推进中国特色军事变革,按照建设信息化军队、打赢信息化战争的目标,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的精兵之路,实现我军现代化跨越式发展;实施科技强军战略,坚持从从严治军、依法治军、勤俭建军,探索新的历史条件下治军的特点和规律,与时俱进推进我军各项建设;深化国防科技工业体制改革,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国防科技和武器装备发展,走出一条投入较少、效益较高的军队现代化建设路子;按照平战结合、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方针,提高国防动员能力,发展高技术条件下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巩固军政军民团结。这一切,对于加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具有长远指导意义。

江泽民同志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尊重实践,尊重群众,准确把握时代特征,科学判断我们党所处的历史方位,围绕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主题,在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等各方面都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为坚持和发展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作出了杰出贡献。特别是他集中全党智慧创立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实现了党在指导思想上的又一次与时俱进,体现了一位真正马克思主义者的巨大政治勇气和理论勇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突出强调我们党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遵循了人类历史发展进步的普遍规律,顺应了时代发展潮流和我国社会发展进步要求,反映了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和愿望,抓住了新形势下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完成党的执政使命的根本。“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最鲜明的特点和最突出的贡献,在于用一系列紧密联系、相互贯通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进一步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创造性地回答了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问题,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的继承和发展,深化了我们对新的时代条件下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加强党的建设的规律的认识。

江泽民同志高度重视事关党和人民事业的重大战略问题。在筹备党的十六大期间,江泽民同志主动提出,为

了党和国家事业长远发展,为了党和国家长治久安,他不再担任中央领导职务,并从中央委员会退下来,以利于促进党和国家高层领导新老交替。党中央同意了江泽民同志的请求。从当时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国防和军队建设任务繁重考虑,党的十六届一中全会决定江泽民同志留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党的十六届一中全会后,江泽民同志全力支持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的工作,尽心尽力履行党中央交付他的职责。二〇〇四年,江泽民同志从党和国家事业长远发展的大局出发,又主动提出辞去他担任的党和国家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职务,充分体现了他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深谋远虑。

从领导岗位上退下来以后,江泽民同志坚决拥护和支持党中央工作,关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坚定支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二〇〇六年,江泽民同志亲自主持编辑和逐篇审定《江泽民文选》第一卷、第二卷、第三卷。《江泽民文选》主要收入了江泽民同志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末至二十一世纪初具有代表性和独创性的重要著作,为我们更深入地学习领会“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继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和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提供了重要教材。

江泽民同志目光远大、审时度势,总是从中国和世界发展大势、从党和国家工作全局出发观察和思考问题,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和其他各方面创新。江泽民同志信念坚定、处事果断,总是把党和人民放在心中最高的位置,始终不渝坚持共产党人的理想信念,在关键时刻具有作出果敢决策的非凡胆略和进行理论创新的巨大勇气。江泽民同志尊重实践、与时俱进,总是紧紧把握时代发展脉搏和契机,坚持从党和人民生活实践的出发总结经验和寻找路子,脚踏实地而又开拓进取推进党和国家各项工作。江泽民同志尊重群众、关心群众,总是高度关注人民群众安危冷暖,依据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来检验和推动工作。江泽民同志的优秀品格和高尚风范将永远教育和激励我们前进。

江泽民同志的逝世,对我党我军我国各族人民是不可估量的损失。党中央号召,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化悲痛为力量,继承江泽民同志的遗志,以实际行动表达我们的悼念。

我们一定要更加自觉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

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使我们党坚守初心使命,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我们一定要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勇于进行理论探索和创新,在新时代的伟大实践中不断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让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放射出更加灿烂的真理光芒。

我们一定要坚定不移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持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础上、把中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团结一心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而努力,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

我们一定要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树牢群众观点,贯彻群众路线,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始终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

我们一定要努力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江泽民同志的革命精神和革命风范,学习他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的科学态度和创造精神,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团结奋斗。

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事业,凝结了包括江泽民同志在内的一代又一代共产党人的心血和奋斗。前进道路上,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要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定信心、同心同德,埋头苦干、奋勇前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

江泽民同志永垂不朽!

(新华社北京 11 月 30 日电)

12 月,一批事关你我的新规开始施行

□新华社记者 自阳

2022 年的最后一个月,一批事关你我的新规开始施行。反电信网络诈骗有了专门立法保障,中小学生的普通话水平有了规范标准,药品网络销售平台责任进一步压实……法治,为美好生活助力。

为惩治电信网络诈骗“精准出招”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从人员链、信息链、技术链、资金链等进行全链条治理,从前端宣传预防、中端监测处置、后端惩治进行全流程治理,强化部门监管主体责任,压实企业责任,对电信诈骗分子规定了有效预防惩处措施,严厉打击各类涉诈黑灰产行为。

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规定,公安机关要会同有关部门、企业建立预警劝阻系统,对发现的潜在被害人及时采取相应劝阻措施。

对前往涉诈严重地区且出境活动存在重大涉诈嫌疑的,或者因电信网络诈骗受过刑事处罚的,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规定,可以根据情况采取出境限制措施。

中小学生的普通话水平划分为 6 级

《中小学生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及测试大纲》(试行)自 2022 年 12 月 15 日起试行。该规范将中小学生的普通话水平划分为 6 级,规定了测试的内容、范围、试卷构成和评分标准等,适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小学五年级及以上学生普通话水平的测评或评估监测。

新修订的《汉字部首表》也将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起实施。在保持原有 201 个主部首基础上,增补微调个别附形部首,并给出部分常用部首名称和部首的信息处理国际编码。

压实药品网络销售平台责任

《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办法明确了从事药品网络销售的药品经营企业主体资格和要求,并依法明确疫苗、血液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等国家实行特殊管理的药品不得在网上销售。

办法要求对处方药网络销售实行实名制,并按规定进行处方审核调配;规定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应当区分展示,并明确在处方药销售主页面、首页面不得直接公开展示包装、标签等信息;通过处方审核前,不得展示说明书等信息,不得提供处方药购买的相关服务。

规范化妆品生产许可和监督检查工作

《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要点及判定原则》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该原则明确了药监部门开展生产许可现场核查、生产许可延续后现场核查、日常监督检查的具体情形和相关判定原则。

对检查判定为“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存在严重缺陷”的企业,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应当依据相关规定,采取责令暂停生产、经营等紧急控制措施,及时控制产品风险。企业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并向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提交整改报告。

对检查判定为“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存在严重缺陷”的企业,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应当根据相关规定立案调查。

完善商标代理行业治理监管

《商标代理监督管理规定》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针对商标代理行业准入门槛低、机构过多过滥、经营管理不规范、服务水平参差不齐等问题细化监管规定。

规定要求,商标代理机构建立健全业务管理制度和业务档案制度,加强从业人员职业道德和职业纪律教育。商标代理机构从事商标代理业务不得采取欺诈、诱骗等不正当手段,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

加强铁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管理

新版《铁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针对非法托运危险货物问题,规定建立了托运人在危险货物确定品类、防护措施、专门办理站点、提交证明材料、运单填报、应急联系等方面制度;针对违规承运危险货物问题,规定建立了安全查验、违规托运告知、签订安全协议等制度。

对包装、数量、危险物质含量等符合要求的危险货物,如含锂电池的消费类电子产品、含碘小于 50% 的碘酒、医药用的四氯乙烯等,在满足一定条件的情况下不作为危险货物运输。

强化养殖业生产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

新版《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和《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新版《动物检疫管理办法》明确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负责动物检疫监督管理,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提供有关技术支撑,对受理输入无疫区的动物、动物产品检疫申报的机构作出调整,明确官方兽医的资格条件、任命程序、培训和考核要求等。

新版《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规定,动物饲养场、隔离场所、屠宰加工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等四类场所应当配备与其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执业兽医或动物防疫技术人员,患有人畜共患传染病的人员不得在场所内直接从事相关活动。

(新华社北京 11 月 30 日电)